

上海市崇明区数据局

沪崇数规〔2025〕2号

关于废止《关于加快推进崇明数字产业发展的扶持办法》的通知

各乡、镇人民政府，相关委办局，区属国企：

经研究决定，即日起废止《关于加快推进崇明数字产业发展的扶持办法》（沪崇数规〔2024〕2号）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崇明区数据局

2025年12月25日

(此页无正文)

上海市崇明区数据局办公室

2025年12月25日
